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15-035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游族网络,证券代码:002174)于2015年4月10日、2015年4月13日、2015年4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15年3月31日刊登了《2014年年度报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披露了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353.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7.20%;利润总额为39,863.5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9.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1,459.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40.29%,并披露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4,593,358.2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14,593,358.26元,加上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195,591,768.25元,减去已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4,184,411.28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06,000,715.23元;公司拟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75,709,9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1元(含税),共计41,632,205.77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15年4月7日刊登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广州掌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淘科技")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掌淘科技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参考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估值报告》的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掌淘科技100%股份的总对价确定为53,800万元。交易完成后,掌淘科技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截止本公告日,未有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4、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所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因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如下:

与本次交易有关的风险(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其他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审批风险。

(二)交易终止风险

1、可能涉嫌内幕交易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重组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是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本次重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本公司股票停牌前涨跌幅未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规定的股票异动标准,但公司仍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重组的风险。

2、现行现金支付安排可能导致交易终止风险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公司应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陈钢强的全部现金对价,支付其他转让方所获现金对价的25%;在掌淘科技100%股权过户至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他转让方所获现金对价的25%;在2015年12月31日前,支付其他转让方的剩余现金对价。

若2015年12月31日前本次交易未获得证监会核准,则交易协议未生效。交易协议约定:"若出现协议生效条件不能在可预计的合理期限内实现或满足的情形,各方应友好协商,在继续共同推进游族网络及掌淘网络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和目标下,按相关政府部门要求的或有关法律规定的方式和内容,对本次发行方案和/或本协议进行修改、调整、补充、完善,以使前述目标最终获得实现。"

虽然本次交易协议约定:若在可预计的合理期限内协议无法生效,交易各方将友好协商、进行修改调整补充完善;届时交易各方可能对交易方案的现金支付节奏、是否进行利润或经营业绩指标承诺等方面进行协商,存在着届时交易各方在交易方案重要条款方面无法达成一致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提请投资者关注。

(三)本次交易作价较账面值增值较大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掌淘科技100%股份。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估值报告》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作价参考依据,根据估值方法的适用性、估值对象的具体情况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和目的,估值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公司拟收购标的资产掌淘科技股东全部权益在估值基准日的投资价值进行了估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掌淘科技账面净资产为1,354.40万元,掌淘科技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53,800万元,较账面值增值率为3872.24%。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高。

掌淘科技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领域内大数据服务业务,截至目前掌淘科技尚无营业收入,存在亏损。根据公司和掌淘科技的未来发展及整合意向,公司并购掌淘科技后,掌淘科技主要为公司提供数据分析服务,故掌淘科技未来仍存在无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收入的情形。

提醒投资者注意掌淘科技无营业收入、存在亏损的情况,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作价较账面净资产值增值较大的风险。

(四)配套融资审批及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中,作为交易方案的一部分,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450万元,全部用于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支付。

公司已经聘请了具有保荐和承销资格的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融资的主承销商,但由于发股募集资金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能否顺利实施发股募集资金或足额募集资金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本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筹集相应的资金,这将对本公司的资金使用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收购整合导致公司经营管理和本次投资失败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掌淘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子公司。但从公司经营和资源整合的角度,本公司和掌淘科技仍需在公司治理结构、员工管理、财务管理、客户管理、资源管理、制度管理以及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一定的融合。交易完成后的整合过程中可能会对本公司和掌淘科技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交易完成后若不能对掌淘科技实施有效整合利用,则将不能发挥掌淘科技对公司的作用,从而导致投资价值丧失,使得本次投资失败,引起商誉减值。

(六)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本次收购掌淘科技100%股权后,将对掌淘科技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由此在公司合并报表中形成金额较大的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所形成的商誉不做摊销处理,但须在未来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本公司收购掌淘科技的投资价值未来没有达到预期,商誉的减值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商誉减值的风险。

此外,本次交易估值类型为投资价值,无法取得掌淘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故备考审阅报告中商誉的确认是依据掌淘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合并日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重新计算商誉,商誉金额可能与本次备考审阅报告中确认的商誉存在不一致的情形,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现金对价的支付影响公司现金周转的风险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公司应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陈钢强的全部现金对价1,600万元,支付其他转让方所获现金对价的25%即6,262.5万元;在掌淘科技100%股权过户至游族网络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他转让方所获现金对价的25%即6,262.5万元;在2015年12月31日前,支付其他转让方的剩余现金对价即12,525万元。

现金对价的支付将导致公司较大金额的现金流出。201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15,639.55万元,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支付现金对价。若2015年12月31日前,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公司需通过其他渠道筹集资金进行现金对价支付。因此,本次交易存在着现金对价支付给公司现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八)本次交易后,公司即期盈利下降,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有所增加。报告期内,掌淘科技仅从事移动互联网领域内大数据服务业务,尚未开展独立销售业务,因此报告期内掌淘科技无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由于开展日常业务的销售费用及人工薪酬、研发费用等管理费用的发生,导致报告期内掌淘科技净利润为负,故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盈利有所下降,每股收益有所降低。

本次交易的主要目的是公司希望借助掌淘科技的大数据服务增强公司游戏产品的推广能力,节省营销费用。但是该等协同效应的发挥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交易完成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盈利下降、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已充分关注本次交易对公司盈利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并针对每股收益短期下降提出了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掌淘科技的经营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掌淘科技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领域内大数据服务业务。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移动互联网的重视,不断加大在该领域的投入,本行业市场规模持续稳定增长,行业前景向好,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到该行业,未来可能会有更多的竞争者进入该领域,导致行业内竞争加剧。

随着行业参与企业的增加,竞争的加剧,掌淘科技在大数据服务行业的地位面临更多参与者挑战。掌淘科技未来将努力保持在该领域内的先发优势、技术储备和市场地位,重组完成后公司与掌淘科技在业务、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整合也将在很大程度上保证掌淘科技的技术先进性。但如果掌淘科技不积极采取措施应对日趋激烈的竞争,将对本次重组完成后的协同效应的发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掌淘科技的主营业务具有技术密集型特点,大数据行业的创业团队、从业者需具备良好的从业素质、先进的互联网思维,能满足大数据行业的技术要求,并能随时跟进行业更新的技术或产品更迭,这些都对大数据经营企业的人才团队提出了较高要求。

但若掌淘科技不能有效维持核心人员的激励机制并根据环境变化而持续完善,将会影响到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甚至造成核心人员的流失;同时,若掌淘科技不能从外部引进并保留与其发展所需密切相关的技术及运营人才,核心员工大量流失,将可能对其长期稳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互联网系统安全性的风险

移动互联网大数据服务需通过移动互联网才能实现,相关运营需要优质和稳定的网络,这与掌淘科技网络系统和宽带的稳定性、电脑硬件和软件效率息息相关。同时由于移动互联网作为面向公众的开放性平台,其客观上存在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及黑客攻击等导致软件系统损毁、运营服务终端和用户数据丢失的风险,进而降低用户的体验。如果掌淘科技不能及时发现并阻止这种外部干扰,可能会对掌淘科技的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虽然掌淘科技对信息安全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但无法完全避免上述风险。此外,如果掌淘科技的服务器所在地区发生地震、洪水、火灾、战争或其他难以预料及防范的自然灾害或人为灾害,掌淘科技所提供的运营服务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四)技术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备较高的技术含量,技术水平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掌淘科技的市场竞争能力,先进的技术是本行业企业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并赢得市场竞争的重要保障。

本行业的技术更替速度较快,虽然掌淘科技目前在本领域已经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实力,取得了较大的先发优势,并且凭借其技术优势和技术特色赢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是,如果不能及时开发新技术并保持对先进技术跟踪和学习,则掌淘科技现有的核心技术优势可能遭到削弱,甚至面临技术落伍的可能,从而对其运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五)用户流失风险

随着市场环境和开发方式的变化,掌淘科技的前端插件产品和后端大数据服务可能被更领先、更优质的服务所替代,或者移动开发者用户对自己APP运营数据敏感性提高,不再采用掌淘科技插件产品,掌淘科技存在移动开发者用户流失、移动开发者关闭向掌淘科技服务器传递数据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关注掌淘科技面临着用户流失的风险。

(六)掌淘科技面临的行业政策风险

掌淘科技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领域内大数据服务业务。掌淘科技主要通过建立移动开发者平台,在移动开发者平台上提供免费的插件产品,以方便移动开发者用户将插件产品集成到自身的APP产品中,掌淘科技对APP反馈的相关数据进行存储、清洗及分析,并向移动开发者用户提供大数据产品。

通过免费提供"前端插件+后端大数据服务"的形式,掌淘科技获取了大量的移动开发者用户和移动应用数据,并且掌淘科技能够利用大数据技术对于这些移动应用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标签化处理,使掌淘科技具备了移动互联网领域内精准营销的数据基础。

掌淘科技行业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与信息化部,目前掌淘科技所从事的移动大数据业务尚无特殊的行业监管政策和特殊的准入门槛,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未来掌淘科技所从事的移动大数据行业可能面临着行业政策、行业监管的变化,从而使掌淘科技在用户开拓、移动大数据应用上存在风险,提请投资者关注。

其他风险

(一)股票市场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具备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同时,本公司一方面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作为公司最终目标,加强内部管理,努力降低成本,积极拓展市场,提高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将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充分、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以利于投资者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其他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将于2015年4月23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33);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5-L18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万元 - 7000万元	盈利:2,20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元 - 0.09元	盈利:0.0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计算,预计公司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主要原因为:较去年同期相比,费用化财务利息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2015年1-3月份公司业绩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5-L19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经重述)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5,860	68,985	96.94%
营业利润	-47,972	44,650	-207.44%
利润总额	-45,081	46,159	-19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17	28,008	-30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8	0.37	-3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7%	7.51%	-23.7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经重述)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23,853	1,034,611	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9,418	390,312	-15.60%
股　本	74,991	74,991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9	5.20	-15.5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96.94%	主要为开发项目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07.44%	主要原因为:1.天津杨柳青项目房屋交付亏损及存货减值损失;2.费用化财务利息增加。
利润总额	-197.66%	主要原因为:1.天津杨柳青项目房屋交付亏损及存货减值损失;2.费用化财务利息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93%	主要原因为:1.天津杨柳青项目房屋交付亏损及存货减值损失;2.费用化财务利息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	-310.81%	主要原因为:1.天津杨柳青项目房屋交付亏损及存货减值损失;2.费用化财务利息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唐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国平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迟超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5-017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59号文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8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45.2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0,100.3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6,198.584万元。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8月15日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321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拟由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生物识别")实施,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南昌生物识别进行增资,并在南昌生物识别设立单独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2015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及广发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与在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以下合称为"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或"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1、南昌生物识别已在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96227978887,截止2015年4月1日,专户余额为150,000,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南昌生物识别高像素微摄像头模组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南昌生物识别可以智能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南昌生物识别承诺上述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款方式续存,并通知广发证券。南昌生物识别存款不得质押或设置其他权利限制。

2、南昌生物识别已在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61608100018010085313,截止2015年4月1日,专户余额为50,000,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南昌生物识别高像素微摄像头模组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南昌生物识别可以智能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南昌生物识别承诺上述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款方式续存,并通知广发证券。南昌生物识别存款不得质押或设置其他权利限制。

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1、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及开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应当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广发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和开户银行应当配合广发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广发证券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审批制度,妥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建立每笔募集资金使用的记账记录(包括但不限于审批单据、银行划款凭证、公司记账凭证等内容)。

3、公司、南昌生物识别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易莹、万小兵可以随时到开户银行查询、复印南昌生物识别专户的资料;开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开户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广发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开户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4、开户银行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南昌生物识别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广发证券。开户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5、南昌生物识别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6、广发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广发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开户银行,同时向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和开户银行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7、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广发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广发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广发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南昌生物识别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但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应在终止本协议前另行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督促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与公司及广发证券另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8、本协议自公司、南昌生物识别、广发证券、开户银行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广发证券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15-0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文。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宁波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5〕75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5〕第72号),本公司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7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1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9〕第6号)等有关规定,做好本次债券发行管理及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本次二级资本债券发行结束后,将按照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码:2015-25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获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和本次交易的报告书(草案)及摘要详见2015年4月1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4月14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转发的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国防科工局关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组上市军工事项审查意见》(科工计[2015]302号),"经对相关军工事项进行审核,原则同意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组上市"。

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并及时公告相关工作进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 4 月 15 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5-020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及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5-004),预计2014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000万元至-22,0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30元/股至-0.36元/股。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同向下降)

金额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00万元至-36,000万元	5,309.9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53元/股至-0.60元/股	0.09元/股

二、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3,410.15	111,042.78	11.14%
营业利润	-92,906.62	-80,440.74	15.50%
利润总额	-41,828.98	9,510.68	-53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51.33	5,309.91	-722.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09	-7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7%	-4.88%	-18.09%
总资产	505,641.58	544,029.14	-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054.22	160,105.55	-20.64%
股本	60,276.26	60,276.26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1	2.66	-20.64%

三、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410.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14%,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3,051.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3.84亿元,主要原因是:2014年度发电补贴减少及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约50.5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12.71亿元,资产负债率高达72.75%。

2、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增加,主要是2014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及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四、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发布2014年度业绩预告时,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2014年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款,可在年报公告前取得广东省政府的最终确认文件。但根据公司已获信息,公司预计无法在年报公告前取得该等文件。因此,公司仅能按照实际收到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款确认为本期营业外收入,导致公司2014年度业绩较业绩预告同向下降修正。未来,该等文件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业绩预告预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六、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根据公司财务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董事会就业绩预告修正事宜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5-021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金额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约-9,000万元	-5,217.6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约-0.15元/股	-0.0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亏损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发电量下降、电价及补贴不能覆盖发电成本。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8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万元— 31,000万元	盈利:8,495.1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61元— 0.269元	盈利:0.0738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国际宏观经济增长乏力,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导致产品市场需求疲软,加之缅甸矿的冲击带来国内市场锡供应增加,造成短期内的供过于求,上述因素致使公司锡等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跌幅,主要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此外,部分存货资产受价格下跌因素影响导致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

综上所述,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亏损主要是有色金属价格下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将于2015年4月27日披露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9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出售铅业分公司资产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介绍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5日披露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铅业分公司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为改善锡业股份业绩,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公司拟将铅业分公司资产转让出售给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锡控股")。双方均同意标的资产以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值139,143.45万元经云南省国资委备案后作为转让价格。

上述出售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5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3)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22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审议通过,并经云南省国资委同意转让并备案。

二、出售资产交割情况

2014年7月3日,公司与云锡控股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云锡控股应于协议生效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了本次资产转让的价款30%,在标的资产全部交割过户至云锡控股名下后10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本次资产转让价款剩余的70%。具体交割及支付情况如下:

1、2014年9月3日,云锡控股按协议约定将资产转让价款的30%共计417,430,350.00元支付给公司。

2、2015年4月14日,铅业分公司相关资产交割及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云锡控股按协议约定将70%的剩余转让价款以及铅业分公司截至2014年9月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金合计1,194,715,355.14元支付给公司。

至此,公司关于铅业分公司资产转让及交割事宜已经履行完毕。

三、铅业分公司存货资产转让事项说明

经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